

负责任全球矿产资源供应链的尽责管理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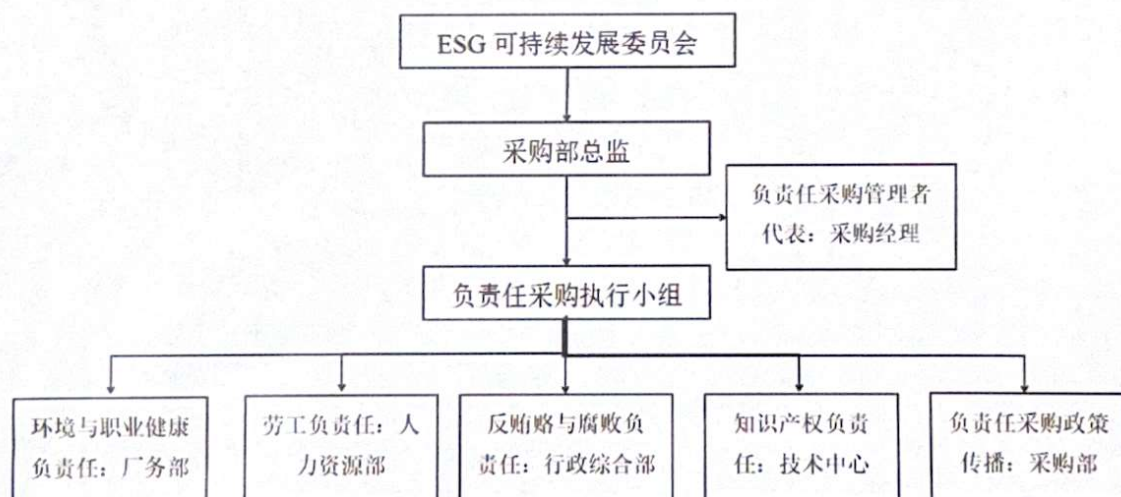
认识到在“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从事矿产开采、交易、处理、出口存在可能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并认识到我们有尊重人权、不助长冲突和不对环境和社会产生不利影响的义务，瑞浦兰钧承诺采纳并广泛传播中国五矿化工进出口商会（CCCMC）发布的《中国负责任矿产供应链尽责管理指南》（第二版）（以下简称《中国指南》）、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ECD）发布的《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关于来自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的矿石的负责任供应链尽责管理指南》（第三版）（以下简称《OECD 指南》）、责任电池倡议（RBI）发布的《中国矿物尽责管理指南》以及《多德-弗兰克华尔街改革和消费者保护法》（以下简称《多德-弗兰克法案》）关于钨、锡、钽、金这四类矿产资源在冲突地区的管理条例，并将其纳入与矿产资源供应商签订的合同和协议之中。

瑞浦兰钧产品涉及到的尽责管理矿产资源种类有镍、钴、锂和石墨，本政策适用范围为瑞浦兰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所有控股子公司与控股公司涉及的钨、锡、钽、金、镍、钴、锰、锂、石墨、云母、铜、铝等矿产供应链上的所有利益相关方。公司始终坚持责任采购，承诺不使用来自冲突地区的矿产资源，也明确要求公司相关的一级供应商不得使用来自冲突地区以及违反瑞浦兰钧尽责管理政策的矿产资源并应向其上游矿产资源供应商广泛传播此政策。同时，我们对供应商采取合理的尽职调查以确保他们的产品不来自冲突地区矿产，同时在需要的情况下要求其提供书面采购来源证明。

瑞浦兰钧承诺不从事任何会为冲突提供资助的活动，并广泛传播此政策。

负责任矿产资源供应链管理架构

瑞浦兰钧已建立负责矿产资源供应链尽责管理工作的企业管理架构，在 ESG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监督下，由采购部总监制定当年度工作计划，采购部经理及其负责任采购执行小组落实具体工作。



与矿产开采、运输、或交易有关的严重侵权行为

在“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开展采购或经营活动时，瑞浦兰钧既不会容忍也不会以任何方式获利于、帮助或便利任何一方实施以下行为：

1. 最恶劣形式的童工；（用工最低年龄参照驻在国的法律规定或国际劳工组织第 138 号公约关于最低工作年龄的规定，以两者中的高标准为准。如发现使用童工的情况，应采取相关补救措施，尤其应立即采取措施清除国际劳工组织第 182 号公约中规定的最恶劣形式的童工。）

国际劳工组织第 182 号公约对最恶劣形式的童工明确：

- 一切形式的奴役、包括贩卖儿童、债务奴役、强迫和强迫劳动以及武装冲突中使用儿童；
- 为卖淫、色情制品或色情目的利用或贩卖儿童；
- 为非法活动，特别是生产和贩运毒品而使用、获取或提供儿童；

REPT 瑞浦兰钧 BATTERO

• 由于其性质或实施情况而可能损害儿童的健康、安全或道德的工作。

2. 任何形式的酷刑、残忍、不人道和有辱人格的待遇；
3. 任何形式的强迫或强制劳动（强迫或强制劳动是指以惩罚作为威胁榨取的任何个人的、并非该人自愿提供的劳动或服务）；
4. 其他严重侵犯和践踏人权的行爲，如普遍的性暴力行为；
5. 战争罪或其他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的行爲，反人类罪或种族灭绝罪；
6. 其他不符合“无冲突规范”的地區的矿物产品，如联合国安全理事会认定的在刚果民主共和国采矿造成侵犯人权，环境恶化的矿产原料，或卢旺达、乌干达等产自刚果矿脉之矿物。

对严重侵权行为的风险管理

如果瑞浦兰钧有合理理由认为该风险存在，即上游供应商正从实施上条所规定的严重侵权行为的任何一方进行采购或与该方有关联，瑞浦兰钧将立即中止或终止与该上游供应商的合作。

关于直接或间接支持非国家武装团体

瑞浦兰钧不会容忍任何通过矿产开采、运输、贸易、处理或出口为非国家武装团体提供直接或间接的支持。通过矿产开采、运输、贸易、处理或出口为非国家武装团体提供“直接或间接的支持”包括且不限于从非国家武装团体或其关联方购买矿产，向其进行付款，或以其他方式为其提供后勤支援或设备等。

这些武装团体或关联方可能存在如下侵权行为：

1. 非法控制矿址，或以其他方式控制运输路线、矿产交易点以及供应链的上游行为主体进；并/或
2. 在矿址入口、运输路线沿线或矿产交易点非法征税或者勒索钱财或矿产；并/或
3. 对中间商、出口企业或国际贸易商非法征税或勒索。

对向非国家武装团体提供直接或间接支持的风险管理

如果瑞浦兰钧有理由认为，上游供应商从向非国家武装团体提供直接或间接支持的任何一方进行采购或与之存在关系，瑞浦兰钧将立即中止或中断与该供应商的合作。

关于公共或私人安全武装

1. 瑞浦兰钧杜绝向非法控制矿址、运输路线以及供应链上游行为主体，在矿址入口、运输路线沿线或矿产交易点非法征税或索要钱财或矿产，或者向中间商、出口企业或国际贸易商非法征税或进行勒索的公共或私人安全武装提供直接或间接支持。
2. 瑞浦兰钧认可，矿址及/或其周边地区以及/或运输道路沿线的公共或私人安全武装的作用仅是维护法治，包括保障人权、保护矿工、设备和设施安全、保护矿址或运输路线以使合法的开采和贸易不受干扰。
3. 在瑞浦兰钧或瑞浦兰钧供应链上的任何企业与公共或私人安全武装签订合约的情况下，我们承诺或将规定，这类安全武装需被公认的处理公共或私人安全武装的国际标准和指导性文件（如《安全与人权自愿原则》等国际指导文件）所认可。尤其是，我们将会支持或采取措施运用筛查政策，确保已知的实施过严重侵犯人权行为的个人或安全武装单位不被录用。
4. 瑞浦兰钧将支持或采取措施与中央或地方政府、国际组织和民间组织开展合作，共同为如何提高公共安全武装安保费用的透明度、相称性和问责性找到可行的解决方案。
5. 我们将支持或采取措施与当地政府、国际组织和民间组织开展互动，避免或最大限度地降低公共或私人安全武装驻扎在矿址给弱势群体带来的负面影响，尤其是对小作坊（ASM）矿工的负面影响。

对公共或私人安全武装的风险管理

如果瑞浦兰钧发现在一定程度上存在此类风险，将根据企业在供应链上所处的具体位置，立即制定、采用和实施上游供应商及其他利益相关方风险管理计划，从而使为公共或私人安全武装提供直接或间接支持的风险得到遏制或降低。如果风险管理计划实施六个月未起作用，我们将暂时停止或中断与上游供应

能源



100708

REPT 瑞浦兰钧 BATTERO

商的合作（实施风险计划中如若遇到海啸、地震、火灾、疫情、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可相应调整时间期限，）。

关于行贿受贿及矿产原产地的欺诈性失实陈述

瑞浦兰钧不会直接或间接地提出、承诺、进行或索要任何贿赂，并且抵制诱惑，不会为了掩盖或伪造矿产资源原产地，虚报矿产资源开采、贸易、处理、运输、出口等活动应向政府缴纳的税收、费用和特许开采费而行贿。

关于洗钱

如果瑞浦兰钧有理由认为，存在因开采、贸易、处理、运输或出口在矿址入口、运输路线沿线、或上游供应商矿产资源交易地进行非法征税或勒索而得的矿产资源所引起或与之相关的洗钱风险，瑞浦兰钧将支持或采取措施，为有效消除洗钱行为做出贡献。

关于向政府支付的税收、费用及特许费

瑞浦兰钧将确保向政府支付所有与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矿石开采、贸易、出口相关的合法税收、费用和特许费，并且承诺根据企业在供应链上所处位置依照所在国关于向政府部门缴纳的税费信息公开的要求以及《采掘行业透明度行动计划》（EITI）中各项原则对此类支付进行披露。

对行贿受贿及矿产原产地的欺诈性失实陈述、洗钱及向政府支付的税收、费用及特许费的风险管理

根据企业在供应链上所处的具体位置，瑞浦兰钧承诺与供应商、中央或地方政府机关、国际组织、民间社会以及受影响的第三方酌情进行合作，本着在合理的时间跨度内采取显著措施防范或降低有负面影响的风险的目的，对绩效进行改善或跟踪。风险降低措施实施六个月未起作用的，瑞浦兰钧将暂时中止或终止与上游供应商的合作（时间至少是三个月），并在暂时中止合作的同时对风险管理计划进行修订，阐明贸易关系恢复之前改进工作所应达到的绩效目标。对采用风险管理计划后需要降低的风险，我们会额外进行风险评估。

关于生态环境保护

在进行采购或生产时，瑞浦兰钧不参与、不容忍、也不受益于以下行为：

1. 未能开展彻底的环境影响评价，未能最大程度减少废物产生和有害气体排放，未能永久关闭矿山并对矿址进行修复，未能进行资源保护与废物回收利用，未能实施环境风险管理，未能保护生物多样性，未努力持续改进环境绩效管理，无法有效补偿在采矿生命周期中对环境管理和生态足迹造成的残余影响；
2. 在世界遗产地（WHS）或法定保护区开采或采购资源，或在世界遗产地或法定保护区的缓冲区内采矿，或开采后的资源运输经过世界遗产地或法定保护区，由此对这些遗产的突出普遍价值构成威胁；
3. 给周围土壤、空气和水的状况造成不利影响，严重违反国际和国内相关法律法规，包括制造、交易、使用因对生物体高毒性、环境持久性、或潜在的不可逆生态影响而受到国际禁令的化学药品与危险物质，或进行砷和汞的排放；
4. 矿区废物堆和其他堆料，在雨水的影响下侵蚀矿区和场地设施，并流入天然河道造成河道堵塞或污染；

关于生态环境保护的风险管理

如果瑞浦兰钧有合理理由认为存在此类风险，瑞浦兰钧将立即中止或中断与该供应商的合作，并将根据企业在供应链上所处的具体位置以及造成的负面环境影响程度，立即与供应商及其他利益相关方一起制定、采用和实施风险管理计划，从而防范或降低侵害生态环境的相关具体风险。

关于童工

在开展采购或开展经营活动时，瑞浦兰钧将不会违反中国和东道国的法律法规或行业最低标准，不会雇佣低于东道国法律或法规规定的最低工作年龄的儿童，不会获利于、协助或为低于东道国法律或法规规定的最低工作年龄的儿童就业提供便利，不会从有该情形的任何一方采购或与其有关联。

如果东道国没有关于最低工作年龄的相关法律法规，则为雇佣低于 16 岁的儿童。

关于童工的风险管理

REPT 瑞浦兰钧 BATTERO

如果瑞浦兰钧有合理理由认为该风险存在，即上游供应商存在该情形，或者从存在该情形的任何一方进行采购或与该方有关联，瑞浦兰钧将立即中止或中断与该供应商的合作。

关于职业健康与安全

在进行采购或生产时，瑞浦兰钧不会获利于、协助、便利于任何为其直接和/或间接雇员和/或在其生产现场的任何人员提供威胁到雇员的职业健康与安全的一方，或从该方处采购或与之存在关联。

关于职业健康与安全的风险管理

如果瑞浦兰钧有合理理由认为上游供应商提供威胁到生命的职业环境，或从有该情况的任何一方采购或存在关联，瑞浦兰钧将立即中止或中断与该供应商的合作。

关于歧视和人权

在进行采购或生产时，瑞浦兰钧不会获利于、协助、便利于任何为其直接和/或间接雇员和/或在其生产现场的任何人员不尊重人权及存在以下行为的一方，或从该方处采购或与之存在关联。

1. 在招聘、工作、职业培训及雇佣待遇中，因种族、肤色、性别、宗教、政治倾向、国籍、社会地位或其他原因而歧视员工；
2. 违反法律或集体协议规定，未能支付常规工时工资，或支付标准低于法定最低标准，或非法、无授权情况下扣除薪酬；
3. 未能遵守适用的法律法规及行业标准中关于工时和休息、休假的要求；
4. 未能保证员工工作区域及现场住房、宿舍（如有）的饮用水安全，食物贮存设施安全，盥洗设施干净卫生；
5. 未能预防并管控物理、化学、生物、放射性质的健康与安全，危害风险评估需考虑到员工生产活动中的各方面情况，包括机械与移动设备使用、化学品贮藏与处理、对烟气或粉尘的接触；

关于歧视和人权的风险管理

如果瑞浦兰钧有合理理由认为存在此类风险，瑞浦兰钧将立即中止或中断与该供应商的合作，并将根据企业在供应链上所处的具体位置以及造成的负面影响程度，立即与供应商及其他利益相关方一起制定、采用和实施风险管理计划，从而防范或降低侵害劳工人权的相关具体风险。

关于土地权利和小作坊

瑞浦兰钧不参与、不容忍、也不受益于在未获得当地人和土著人自由、预先、知情的同意的土地上开采资源；不参与、不容忍、也不受益于在非法获得法定所有权、租赁权、特许权或许可证或违反国内法律法规的土地上开采资源；不参与、不容忍、也不受益于损害当地人和土著人传统文化和遗产的开采作业。

瑞浦兰钧关注与小作坊或小规模采矿商（ASM）相关的强迫劳动、童工、不安全工作条件、不受控危险化学品使用和其他重大环境影响的风险，寻求与开采区的小作坊或小规模采矿商建立生产关系。

关于土地权利和小作坊的风险管理

如果瑞浦兰钧有合理理由认为存在此类风险，我们将根据企业在供应链上所处的具体位置，立即与供应商及其他利益相关方一起制定、采用和实施风险管理计划，从而防范或降低侵害土地权利与小作坊或小规模采矿商相关的具体风险。

关于冶炼厂/精炼厂

在公司的供应链尽责管理体系中，会识别供应商中的冶炼厂/精炼厂，针对这类供应商的尽职调查也会额外考察矿产来源、是否有行业认可的资质证书等。在需要的情况下由公司或委托第三方开展现场审核。审核结果在合适的时间与渠道进行公开的披露，如 ESG 报告等。

